江苏建筑职业技术学院数字剧场多媒体设备采购项目公开招标公告[项目编号：YSSJ/H-20200110-007]

江苏科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江苏建筑职业技术学院的委托就数字剧场多媒体设备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现发布公开招标公告。

一、采购人

1.名称：江苏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2.地址：江苏省徐州市铜山区学苑路2号

3.联系方式：15852178188

4.采购项目联系人：袁梦琦

二、采购代理机构

1.名称：江苏科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地址：徐州市泉山区软件园路2号

3.联系方式：18652222468

4.采购项目联系人：贾玉龙

三、项目编号：YSSJ/H-20200110-007

四、采购项目

1.名称：数字剧场多媒体设备采购

2.数量：1项。

3.采购需求：数字剧场多媒体设备采购，保修期不少于一年，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五、采购项目预算金额：35.92万元人民币。

六、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说明：

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采购活动。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查询及使用供应商信用记录：

⑴由采购人查询信用信息。

⑵查询渠道包括：

①“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

②“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③“信用中国（江苏）”网（www.jscredit.gov.cn）；

④“诚信徐州”网（ http://www.xuzhoucredit.gov.cn）。

⑤江苏省政府采购信用评价系统。

⑶截止时点（查询环节）：评标结束前。

⑷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

网页截屏打印，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⑸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采购人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供应商信用评价结果参考期限从项目开标之日前三年起算，具体按照《江苏省政府采购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苏财规[2018]18号）执行。

七、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0年4月17日（每天上午9:00-11:30，下午14:00-16:30）

2、地点：江苏科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徐州市泉山区软件园路2号舜淮府第南楼3单元101）

3、方式：现场获取，招标文件售价叁佰元，售后不退。供应商在获取招标文件时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供以下资料一套：

（1）报名申请书（格式不限，注明联系人手机号码、办公室电话及电子邮箱）；

（2）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验原件）；

（3）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验原件）。

注：招标文件将以邮件形式发送到各报名供应商的电子邮箱。供应商必须保证提供资料属实，如有虚假，投标保证金将不退还且拒绝其参加投标活动。

八、投标有关信息：

1.投标文件开始接收时间：2020年5月8日 09:00

2.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0年5月8日 09:30

3.投标文件的接收受地点：江苏科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徐州市泉山区软件园路2号舜淮府第南楼5单元101）

4.投标文件接收人：贾玉龙

5.开标时间：2020年5月8日09:30

6.开标地点：江苏科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徐州市泉山区软件园路2号舜淮府第南楼5单元101）

九、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

十、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以所发布的本项目的“更正公告”的附件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发布本项目的“更正公告”后采购代理机构已尽通知义务。敬请各潜在投标人关注本项目的“更正公告”及附件，否则，将自行承担相应的风险。

十一、终止招标

终止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终止公告，以“终止公告”的形式通知已经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发布本项目的“终止公告”后采购代理机构已尽通知义务。敬请各潜在投标人关注本项目的“终止公告”，否则，将自行承担相应的风险。

十二、询问和质疑

1.根据采购代理机构与采购人签订的本采购项目的《委托代理协议》，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处理。

2.质疑和投诉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执行。

供应商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质疑接收人：贾玉龙 电话18652222468

江苏科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三日